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
號(營建署)

聯絡人：陳雅芳

聯絡電話：0287712701

電子郵件：fanny108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287712709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1108152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COVID-19(武漢肺炎)」因應指引：社區管理維護資料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11年8月2日肺中指字第1114100499號函及本部110年6月23日台內營字第1100809566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(以下簡稱指揮中心)111年4月27日新聞稿已公布：「.....國內COVID-19疫情進入社區流行階段，本土疫情將持續升溫，為兼顧防疫、經濟及社會運作，維持國內防疫量能與有效控管風險，經綜合評估疫情情勢，宣布即日(4月27日)起取消實聯制，簡訊發送將自明(28)日零時起退場，鼓勵民眾下載及使用『臺灣社交距離APP』。該APP在廣泛使用下才能發揮最大成效，使用者只須下載安裝並開啟藍牙，APP即可記錄相關資料。民眾進入場域時僅需出示APP畫面，提供更便利之自主防疫方式。尚未安裝之民眾可至App Store及Google Play雙平臺下載使用。.....」。為因應指揮中心公布相關疫情及防疫措施，旨揭指引配合刪除實聯制相關規定。
- 三、副本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、相關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(協)會及本部警政署轉知所轄公寓大廈管理組織、會員與



裝

訂

線

保全業相關公（協）會，以供辦理社區防疫措施之參考。有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資訊、最新公告、防護宣導等，可參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.tw>），或撥打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(或0800-001922)洽詢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
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中華民國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(含附件)、中華民國物業管理經理人協會(含附件)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華夏物業管理協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、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、新竹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、桃園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、臺中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、臺南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、高雄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(含附件)、中華民國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工會(含附件)、臺北市公寓大廈管理服務業職業工會(含附件)、台中市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工會(含附件)、台南市公寓大廈物業管理服務職業工會(含附件)、高雄市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工會(含附件)、新竹縣公寓大廈管理服務職業工會(含附件)、台灣物業管理學會(含附件)、台灣物業設施管理協會(含附件)、本部警政署(請轉知保全業相關公(協)會)、資訊中心、營建署(資訊室(請協助刊登網站))(含附件)、建築管理組(含附件)

